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五、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是自然资源部管理的国家局，为副部级单位，加挂国家公园管理局牌子。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在实施监督管理中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国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重点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

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国家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中央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

订相关林业产业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全国森林草原防火管理等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以国家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核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国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

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内设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司（全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司、草原管理司、湿地管理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办公室）、荒漠化防治司（中华人民共和国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履约办公室）、野生动植物保护司（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自然保护地管理司、林业和草原改革发展司、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司、森林草原防火司、规划财务司、科学技术司、国际合作司（港澳台办公室）、人事司、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局等17个机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89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6,706.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54.1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18.2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32.4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60.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00.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9,058.6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09.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631.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207.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843.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5,268.10
	30			61	
总计	31	98,475.32	总计	62	98,475.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631.52	52,899.07					3,732.45
202	外交支出	4,880.57	4,880.57					
20204	国际组织	4,848.57	4,848.57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897.22	1,897.2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2,951.35	2,951.35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32.00	32.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32.00	32.00					
205	教育支出	865.00	86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65.00	86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65.00	865.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1.00	16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1.00	161.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1.00	1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31.57	4,356.26					75.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31.57	4,356.26					75.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2.10	2,118.32					23.78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45.16	793.62					5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2.88	96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1.44	481.4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57.00	1,257.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57.00	1,257.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57.00	1,257.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794.59	40,137.46					3,657.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794.59	40,137.46					3,657.13
2130201	行政运行	11,834.85	8,375.69					3,459.16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65.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74.00	2,774.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188.00	2,188.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025.00	8,025.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30.00	1,03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74.00	474.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61.00	361.00					
2130217	防沙治沙	796.00	796.00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1,757.00	1,757.00					
2130223	信息管理	3,665.00	3,66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19.00	1,819.00					
2130236	草原管理	596.00	596.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745.41	5,745.4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64.33	2,466.36					197.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1.78	1,241.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1.78	1,241.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9.38	669.38					
2210202	提租补贴	99.31	99.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73.09	47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207.22	18,515.54	34,691.68			
202	外交支出	6,706.67		6,706.67			
20204	国际组织	6,681.67		6,681.67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917.42		1,917.4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4,764.25		4,764.25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5.00		25.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354.13		354.13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4.13		354.13			
2050803	培训支出	354.13		354.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24	4,360.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60.24	4,360.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7.24	2,087.2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14.74	91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4.72	90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3.54	45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00.09		1,300.0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00.09		1,300.09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300.09		1,300.09			
213	农林水支出	39,058.68	12,846.13	26,212.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058.68	12,846.13	26,212.56			
2130201	行政运行	12,846.13	12,846.13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62		129.62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28.44		2,428.4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31.47		2,031.4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03.07		7,103.0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313.80		1,313.80			
2130212	湿地保护	474.24		474.2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7.92		17.92			
2130217	防沙治沙	770.77		770.77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1,500.83		1,500.83			
2130223	信息管理	2,441.57		2,441.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91.68		1,191.68			
2130236	草原管理	704.71		704.71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3,462.28		3,462.2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42.16		2,64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9.18	1,309.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9.18	1,30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80	719.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8.35	118.35				
2210203	购房补贴	471.03	47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899.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6,706.67	6,706.6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54.13	354.1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18.23	118.2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50.72	4,250.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00.09	1,300.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660.74	35,660.7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9.18	1,309.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99.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9,699.77	49,699.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174.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373.75	16,373.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174.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073.52	总计	64	66,073.52	66,07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9,699.77	15,008.09	34,691.68
202	外交支出	6,706.67		6,706.67
20204	国际组织	6,681.67		6,681.67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1,917.42		1,917.4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4,764.25		4,764.25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5.00		25.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354.13		354.13
20508	进修及培训	354.13		354.13
2050803	培训支出	354.13		354.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11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72	4,25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50.72	4,25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9.26	2,029.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63.21	863.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4.72	90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3.54	453.5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00.09		1,300.0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00.09		1,300.09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300.09		1,300.09
213	农林水支出	35,660.74	9,448.19	26,212.5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660.74	9,448.19	26,212.56
2130201	行政运行	9,448.19	9,448.1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62		129.62
2130204	事业机构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28.44		2,428.44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31.47		2,031.4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103.07		7,103.07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313.80		1,313.80
2130212	湿地保护	474.24		474.24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7.92		17.92
2130217	防沙治沙	770.77		770.77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1,500.83		1,500.83
2130223	信息管理	2,441.57		2,441.5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191.68		1,191.68
2130236	草原管理	704.71		704.71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3,462.28		3,462.2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642.16		2,642.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9.18	1,309.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9.18	1,30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80	719.8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8.35	118.35	
2210203	购房补贴	471.03	47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6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4.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01.04	30201	办公费	198.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62.68	30202	印刷费	9.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9.7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53.1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7.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6.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4.72	30206	电费	551.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1.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3.54	30207	邮电费	87.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207.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4.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86	30211	差旅费	419.6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9.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533.80	30213	维修（护）费	8.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7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7.28	30215	会议费	12.9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79.16	30216	培训费	3.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51.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10.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4.45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0.5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2.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56.00	39906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8.57	39907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39	30229	福利费	360.60	39908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7	39999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9.44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34				
人员经费合计		11,900.26	公用经费合计						3,10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4.26	489.66	51.77		51.77	42.83	243.81	198.75	43.67		43.67	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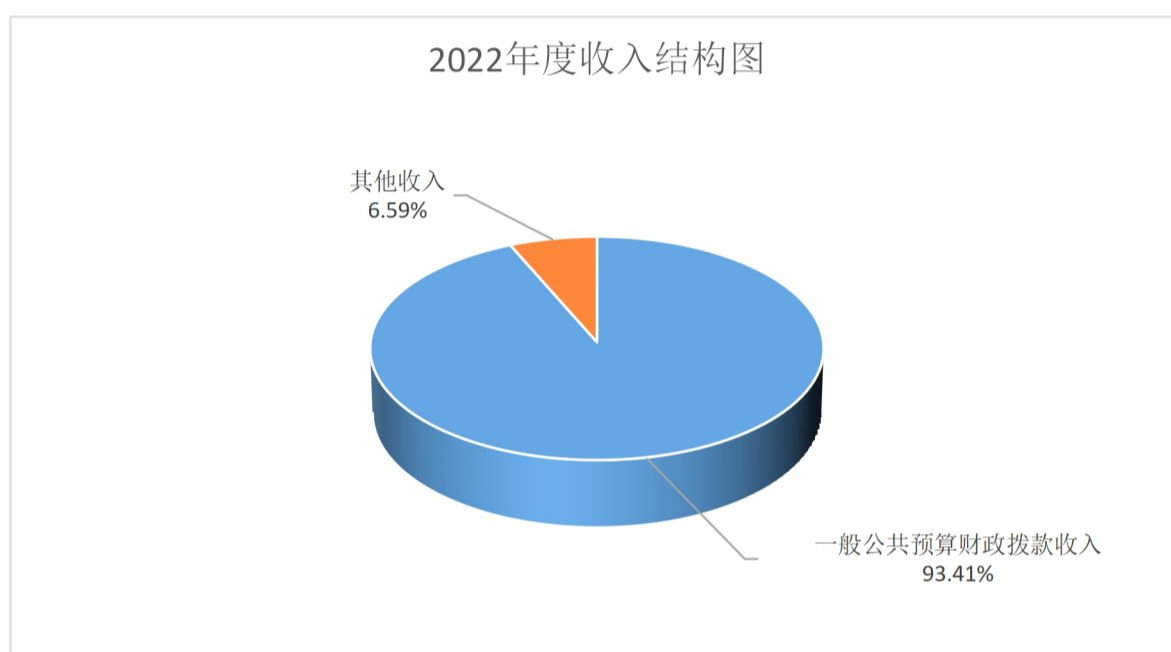
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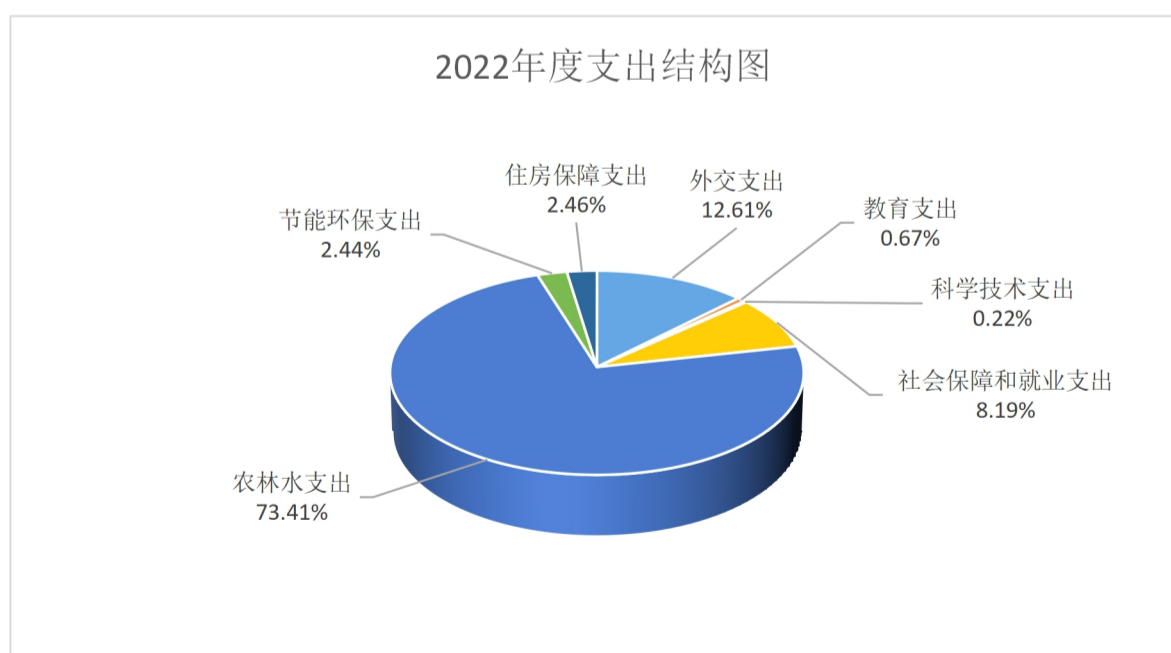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包括局机关及离退休干部局，下同）财政拨款和非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如下：经调整后年初结转为 41,843.80 万元，当年总收入为 56,631.52 万元，当年总支出为 53,207.22 万元，年末结转为 45,268.10 万元；总收入较上年增加 15,196.05 万元，总支出较上年增加 8,206.98 万元，年末结转较上年增加 1,081.82 万元。

（一）本年收入。总计 56,631.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899.07 万元，占比 93.41%；其他收入 3,732.45 万元，占比 6.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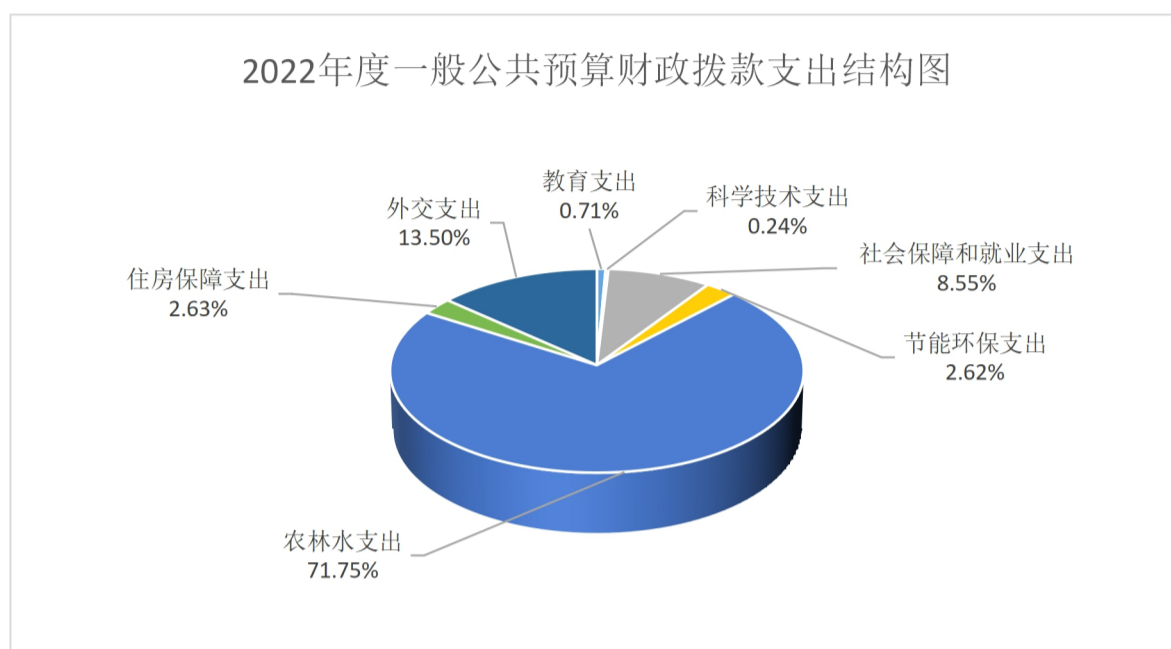


（二）本年支出。总计 53,207.22 万元，其中：外交支出 6,706.67 万元，占比 12.61%；教育支出 354.13 万元，占比 0.67%；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万元，占比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60.24 万元，占比 8.19%；节能环保支出 1,300.09 万元，占比 2.44%；农林水支出 39,058.68 万元，占比 73.41%；住房保障支出 1,309.18 万元，占比 2.4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69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08.09 万元、项目支出 34,691.68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外交支出 6,706.67 万元，占比 13.50%；教育支出 354.13 万元，占比 0.71%；科学技术支出 118.23 万元，占比 0.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72 万元，占比 8.55%；节能环保支出 1,300.09 万元，占比 2.62%；农林水支出 35,660.75 万元，占比 71.75%；住房保障支出 1,309.18 万元，占比 2.63%。



(一)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897.22 万元，决算支出 1,91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06%，主要是依据各国际组织章程关于会员缴纳会费的相关规定，向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湿地公约、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国际竹藤组织、国际林业研究组织联盟、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等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951.35 万元，决算支出 4,764.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1.43%，主要是向国际竹藤组织、联合国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亚太森林恢复与可持续管理组织、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的捐款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三) 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2.00 万元，决算支出 2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13%，主要用于亚洲合作资金。

(四)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865.00 万元，决算支出 35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94%，主要用于林草职工干部相关培训支出。

(五)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61.00 万元，决算支出 118.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43%，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组织和管理科技项目及科技活动发生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109.48 万元，决算支出 2,029.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0%，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离退休人员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788.59 万元，决算支出 86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46%，主要用于国家林业

和草原局机关本级离退休干部管理局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62.88万元,决算支出904.72万元,完成预算的93.96%,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481.44万元,决算支出453.54万元,完成预算的94.20%,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257.00万元,决算支出1,300.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3.43%,主要用于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管理。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8,317.27万元,决算支出9,448.19万元,完成预算的113.60%,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人员工资、津补贴等人员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65.00万元,决算支出129.62万元,完成预算的199.42%,主要用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本级因公出国(境)费、外宾接待费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2,774.00万元,决算支出2,428.44万元,完成预算的87.54%,主要用于育苗(种)、造林、抚育、义务植树以及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生态保育项目等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2,188.00万元,决算支出2,031.47万元,完成预算的92.85%,主要用于林业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8,025.00万元,决算支出7,103.07万元,完成预算的88.51%,主要用于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森林经营、利用、森林资源资产、林地保护及权属调处等森林资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030.00万元,决算支出1,313.80万元,完成预算的127.55%,主要用于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474.00万元,决算支出474.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5%,主要用于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十八)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61.00万元,决算支出17.92万元,完成预算的4.96%,主要用于林业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林业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796.00万元,决算支出770.77万元,完成预算的96.83%,主要用于荒漠化、沙化土地防治、普查、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对外合作与交流(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57.00万元,决算支出1,500.83万元,完成预算的156.83%,主要用于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林业对外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十一)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信息管理(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665.00万元,决算支出2,441.57万元,完成预算的66.62%,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管理等支出。

(二十二)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819.00万元,决算支出1,191.68万元,完成预算的65.51%,主要用于预防和扑救森林草原火灾,林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防控等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596.00万元,决算支出704.71万元,完成预算的118.24%,主要用于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十四)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7,315.76万元,决算支出3,462.28万元,完成预算的47.33%,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272.84万元,决算支出2,642.16万元,完成预算的207.58%,主要用于上述项级科目以外,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资产运行维护、人才发展、重大宣传以及发改委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十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669.38万元,决算支出719.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7.53%,主要反映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9.31万元,决算支出118.35万元,完成预算的119.17%,主要是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二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2年度财政拨款年初预算473.09万元,决算支出471.0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6%,主要是按房改政策规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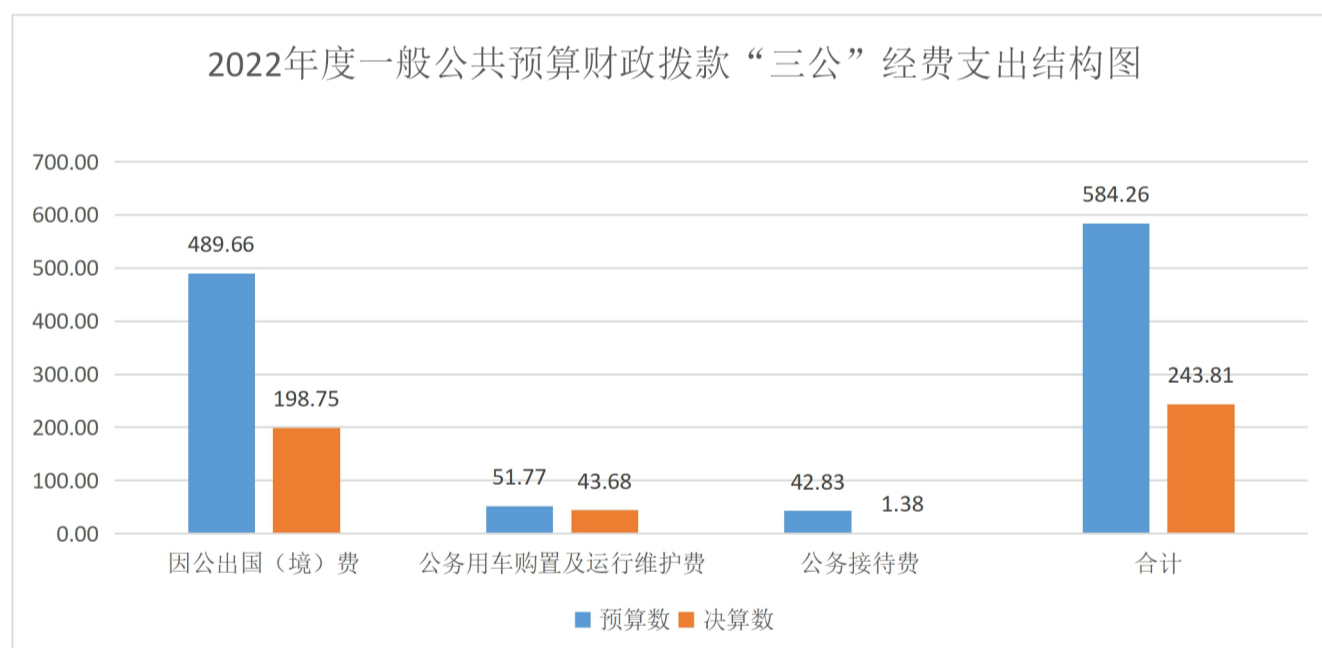
2022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008.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900.26万元,公用经费3,107.83万元。

(一) 人员经费。总计11,900.2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862.98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37.28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和医疗费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总计3,107.8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954.7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和差旅费等;资本性支出153.1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和无形资产购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584.26万元,支出243.81万元,执行率41.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489.66元,支出198.75万元,执行率40.5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51.77万元,支出43.68万元,执行率84.37%;公务接待费预算42.83万元,支出1.38万元,执行率3.22%。



2022年度“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运行维护费支出及公务接待费支出均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执行效果较好,其中因疫情影响,因公出国(境)费及公务接待费支出均大幅降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去年基本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关于2022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

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 58 个，资金 34,691.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财政项目立项程序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业务工作能有序开展，资金使用规范，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22 年度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07.8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2,737.11 万元增加 370.72 万元，增长 13.54%。主要原因：机关本级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在此基础上因开展审计等专项任务、疫情防控等突发、急需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相应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2022 年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 211.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4.7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5 辆、中管干部用车 5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6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以我国政府或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名义参加国际组织，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以及按国际组织章程或协定规定缴纳的会费。

1.国际组织会费：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经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2.国际组织捐赠：指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支出。

五、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和亚洲区域合作专项经费的支出。

其他外交支出：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支持亚太森林恢复网络活动和亚洲区域合作专项经费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培训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培训支出。

七、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科技管理经费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2.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离退休干部局为局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专项用于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管理方面的支出。

自然保护地：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国家公园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提升、科研、生态补偿、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以及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行政及参公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局机关本级项目支出。

3.森林资源培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造林、抚育、育苗（种）、林草种质资源管理、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支出。

4.技术推广与转化：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良种育繁、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技术推广、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支出。

5.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6.动植物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8.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和草原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9.防沙治沙：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治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0.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11.信息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2.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为预防和处置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3.草原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14.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5.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

住房补贴)。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政府性基金：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